

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教育局 的 2025 年千校“手拉手”主题夏令营研学活动全程旅行服务采购项目、XZJ25H-027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千校“手拉手”主题夏令营研学活动全程旅行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哈密蜜宝研学旅行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7.0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3.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哈密蜜宝研学旅行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6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特别说明：慢病管理智慧工时绩效考核系统行业划分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